

六、《圣经》的伟大教义

“你们必晓得真理，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。”

——《约翰福音》第8章第32节

进

而言之，《圣经》中的伟大教义也指明了它超越凡俗的来源。

关于上帝的教义

《圣经》在描述神时推崇一切高尚、尊贵的东西。《圣经》中的上帝并非某一部落或城邑的神，而是天地的创造者。《圣经》中的上帝并非“不能看，不能听，无知无识”（但以理书5章23节）的铜铁木石，而是全知的圣灵。上帝决不会像异教徒崇拜的偶像那样，做出嫉妒、报复、沉溺于肉欲、或其他不道德的行为。《圣经》中的上帝正直公平；他是“诚实无伪的神，又公义，又正直”（申命记32章4节）。上帝是爱的化身，每当他不得不施行惩罚时，他心中总是充满了悲伤。他是全人类唯一伟大、慈爱的父，一心只为了人类的幸福繁荣。

各个民族在不同的时代都有自己崇拜的偶像。然而，他们都不曾把这些偶像塑造成具备上帝一般高贵品质的神。人造的偶像与《圣经》中的上帝之间的差异充分表明，超凡的上帝这个概念决不是出自人的创意。显然，《圣经》作者们心中有上帝，这个想法不可能出自他们的头脑，那他们必定是得到了某种超越人类力量的帮助。

关于人的教义

如同《圣经》在描述神时推崇一切高尚、尊贵的东西一样，《圣经》关于人的教义也重视人，尽

管人类有着诸多缺点。《圣经》对人性的描述最为出色，也最为精确。

具有上帝的形象，却罪孽深重

《圣经》中，人的地位高过畜生。人与上帝形象相同，所以备享荣耀。人的地位仅次于天使。不过，《圣经》也提到，在上帝眼中，人就像蚱蜢一样小，而且罪孽深重。这种两面性观点让人既看到自身的重要，也明白自身的污秽，叫人既不过于自卑，也不过与于自负。《圣经》告诉我们，人得到爱、受到赏识，但他自身并不纯洁神圣。人类的这种两面性在耶稣的死中表现得尤其淋漓尽致：正由于人类既优秀无比又罪孽深重，才使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。

道德自由选择

上帝本来可以将人造成缺乏自由意志、一切听从摆布的机器人，但他却决定给人完全的自由去选择对与错，侍奉撒旦还是侍奉上帝。上帝让人对自己的行为负责，允许他们选择自己的命运，不受天意或命运的摆布。

人人平等

《圣经》中没有种族优越的说法。可往往会有某个民族自认为比别的民族优越。与许多其他民族一样，犹太人深受种族优越这一谬论的影响。上帝让弥赛亚作为犹太人降临人世，这并不意味着犹太人比其他民族更优秀。在这一点上，上帝曾专门警告过犹太人，不可认为自己比其他民族优越。然而，犹太人却满脑子洋洋自得。

同样，古希腊人也将其他民族看作野蛮人；古

罗马人则相信征服劣等民族的斗争不可避免，他们最终会成为世界的主人。对于罗马人来说，所有的外族都是要去征服的敌人。

人们认为种族冲突不可避免。公元二世纪，狡猾且博学的异教徒塞尔撒斯提出，基督教想要全人类信仰同一个宗教，他们办不到。

阿道夫·希特勒向追随者们大肆鼓吹，代表日耳曼民族的德国人将统治世界达千年之久。同样地，日本人也宣扬他们是二十世纪四十年代冉冉升起的太阳。

但是，《圣经》上说的是上帝创造了不同的民族。它教导我们，耶稣是为全人类而献身的。“神是不偏待人”（使徒行传10章34节），这体现了《圣经》的公义性。虽然人类至今还不能做到各民族亲如兄弟、和睦相处，可是这个道理却无可辩驳。既然犹太人的天性决定了他们创造不出这一条教义，有人却还要说《圣经》纯粹出自凡人笔下，那么我们要问，这种民族平等思想又能出自何处呢？

关于责任的教义

《圣经》对人性的教导不同一般，其最推崇的则是人的责任感。人的全部责任可以概括为两条重要的基本原则：爱上帝、爱邻人。这两条原则是《圣经》一切原则的基石（马太福音22章36-40节）。

爱上帝

根据《圣经》所说，一个人最深厚的爱与最高的忠诚应该献给人类的创造者——天父。一个人先有了对上帝的爱，才可能有对朋友、国家和家人的爱。决定个人行为的准则是上帝眼中的正义，而不是自己眼前的利益。这体现了一种信仰并献身的标准，很多人未能遵循，连信《圣经》的人也不例外。我们不能把上帝摆在次要地位。

全心全意爱上帝的人甚至甘心臣服于邪恶的统治。他身受迫害，但心情快乐，在任何处境下都满足、感恩。他始终保持思想纯净、圣洁，他也乐于克己。

爱邻人

对邻人的爱和对上帝的爱同样重要，那些不爱

邻人的人，上帝也不会接受他们的爱。《圣经》中说爱邻人，决不只是口头上说说而已。它付诸的行动包括：给饥饿的人食物，给痛苦的人安慰，给无家可归的人关怀。它提倡人去爱仇敌，而不是报复仇敌。它宣扬以善制恶。爱邻人，就要心怀谦逊和真挚，把别人的需求置于自己的需求之上。《圣经》提出待人的道德标准如此之高，很少有人能真正做到。

摒弃虚伪的美德

《圣经》，特别是《新约》，在对人的教导中颂扬一切高尚的品质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它也否定了异教所强调的某些品质，诸如英勇、爱国，重视友情等。在英勇的问题上，耶稣曾命令彼得收起他的刀，并解释说凡喜欢动刀的自己必死在刀下（马太福音26章52节）。武力不能解决问题。与其反击，不如为行善而受苦。至于爱国的品质，尽管人人都应该爱自己的国家，但我们更要忠于天国。至于重视友情，虽然人应该甘愿为朋友舍命，但当朋友违背了上帝的真理时，则应视真理重于朋友之情。一个人必须完全顺从于上帝和他的真理，必要时，甚至要疏离朋友。“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”（马太福音10章36节）。

英勇、爱国和重视友情在有些时候是人人欲求的美德。然而以更高的行为准则来衡量，这些品质就表现出局限性了。人们在称赞人性的美德时，往往将上帝抛在了一边。这三种品质，或是任何其他品质，与对造物主的最高忠诚相冲突时，就不再是美德，而是恶行了。

结论

未经神助的凡俗之人，创造不出《圣经》中关于上帝、人性以及人的责任等伟大教义。对于这一点，我们有确凿的证据作证。可以说，以上的教义就是《圣经》神圣来源的内在证据。

《圣经》教义内涵丰富、标准高尚，在今天对世人的影响与耶稣讲道对当时人们的影响一样重大。拿撒勒的邻人们都惊叹他充满智慧的话语。他们无法理解，他怎会如此聪慧过人。他们惊叫道：“这人从哪里知道这些事呢？所赐给他的是什么智慧？”（马可福音6章2节）。他们认识本土本乡的这个年轻人；

也认识他的父母和兄弟姐妹。他们看着他从小长大，也知道他从未出外求学。就算他受过良好的教育，他表现出的见识和智慧也胜过两倍于他这个30岁的人。对此他们无法做出解释。

同样，今天异教徒也无法解释这个问题：“这人从哪里知道这些事呢？所赐给他的是什么智慧？”在耶稣出世前八个世纪，有个预言说耶西的子孙将有灵居住在身上，使他聪明，有谋略和智慧（以赛亚书11章2节）。任何接受这个预言的人，都能理解唯独

耶稣能说出的隽语是来自何处了。否则，就算时至今日，耶稣智慧的来源仍与两千年前一样，是个不解之谜。

耶稣本人的话语就证明了他并非凡人。事实上，《圣经》独有的造福人类的教义也指明了它的神圣起源。对于“他哪里得来的这些智慧”这个问题，那些认为《圣经》不过出自凡人笔下的人得不出答案，而那些以《圣经》教义为据进行推理的人则很容易得出结论：这些教义来自上帝。

Studies of Biblical Literature © 2004 by Truth For Today Publications.